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
及补充流动资金的
独立意见

公司此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土地使用权竞拍，用于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新产品中试生产线等的建设。随着公司的规模不断扩大，公司在新余城东的高新开发区现有土地已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，为此，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与竞买新余市经济开发区ES04-1地块（工业用地），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，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因此，同意根据公司相关制度，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%的部分超募资金参与以上地块使用权竞买。

公司此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；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已经承诺：自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、证券投资等高风险的投资。公司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符合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：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3000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。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cninf 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